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報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內，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34%。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2%。

於本年內，本集團首五大客戶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4%。最大客戶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28%。

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的任何股東，擁有任何上述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16頁的綜合收益表內。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

##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財務摘要載於第51及52頁。

## 股本及認股權證

本公司的股本及認股權證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及2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內的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合共約為20,000港元。

## 董事及服務合約

於本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簡肇昌主席  
陳海林  
邱鏡南  
蔣海青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毅榮  
吳瑞強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99(A)條規定，邱鏡南先生及蔣海青先生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卸任，惟合乎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乃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直至輪值卸任為止。

所有擬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賠償(法定賠償以外)的服務合約。

##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及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結算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概無任何董事仍然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而該合約的訂約方為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本公司董事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 (i) 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簡肇昌	實益擁有人	77,358,000	1.98%
邱鏡南	實益擁有人	28,000,000	0.72%

### (ii) 相關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根據於下列日期採納的 股份期權計劃授出的 尚未行使期權可予 發行的股份數目		總數
		19.02.1992	29.08.2002	
陳海林	實益擁有人	11,182,000	28,000,000	39,182,000
邱鏡南	實益擁有人	—	6,000,000	6,000,000
蔣海青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股東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以下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 股份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盛世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58,869,889	52.77%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接獲任何其他人士通知，指彼等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的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

## 股份期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期權計劃（「新計劃」），藉以鼓勵及回饋對本集團的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董事可根據新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酌情授出期權予任何合資格參與人（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期權。於期內，根據新計劃授出的期權共152,300,000份。董事認為，由於尚未能準確釐訂計算期權價值所需的多項關鍵因素，估計於期內根據新計劃授出的期權價值並不恰當。鑑於期權計劃的期權並無已知市值，任何基於各種推測的假設為已授出期權計算出的價值，將無意義，並會誤導股東。

已授出期權的財務影響並未記錄在本公司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中，直至行使期權時為止，且概無將其成本計入收益表或資產負債表中。當行使期權時，所發行的股份由本公司按股份面值記錄為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過股份面值的數額由本公司記錄於股份溢價賬中。

# 董事會報告

根據新計劃於年內授予、行使及失效以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期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的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及2)	行使期 (附註1)	每股行使價 (附註3) 港元	期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加權平均 收市價 (附註4) 港元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b>董事</b>								
簡肇昌	3.4.2003	3.4.2003-2.4.2006	0.018	30,000,000	(30,000,000)	—	—	0.0180
陳海林	3.4.2003	3.4.2003-2.4.2006	0.018	28,000,000	—	—	28,000,000	—
邱鏡南	3.4.2003	3.4.2003-2.4.2006	0.018	16,000,000	(10,000,000)	—	6,000,000	0.0180
蔣海青	3.4.2003	3.4.2003-2.4.2006	0.018	10,000,000	—	—	10,000,000	—
				84,000,000	(40,000,000)	—	44,000,000	
<b>僱員/顧問</b>								
合共	3.4.2003	3.4.2003-2.4.2006	0.018	68,300,000	(3,550,000)	(1,850,000)	62,900,000	0.0280
總數				152,300,000	(43,550,000)	(1,850,000)	106,000,000	

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二月十九日亦採納了一項股份期權計劃(「舊計劃」)。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十八日期滿，於該日後不能再根據舊計劃授出期權。然而，根據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期權仍屬有效，直至該等期權被完全行使或已失效為止，並繼續受舊計劃的規則監管。舊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19。

根據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期權於年內的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的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及2)	行使期 (附註1)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期權數目			加權平均 收市價 (附註4) 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行使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陳海林	31.8.2001	31.8.2001-30.8.2004	0.01344	11,182,000	—	11,182,000	—
蔣海青	18.2.2002	18.2.2002-17.2.2005	0.02400	10,000,000	—	10,000,000	—
				21,182,000	—	21,182,000	
<b>僱員</b>							
合共	31.8.2001	31.8.2001-30.8.2004	0.01344	10,000,000	(10,000,000)	—	0.027
	31.8.2001	1.6.2002-31.5.2005	0.01344	3,000,000	(3,000,000)	—	0.027
	18.2.2002	1.6.2002-31.5.2005	0.02400	4,000,000	—	4,000,000	—
				17,000,000	(13,000,000)	4,000,000	
總數				38,182,000	(13,000,000)	25,182,000	

附註：

1. 所有日期以日／月／年呈示。
2. 期權的授予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日為止。
3.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期權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0.018港元。
4.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期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的證券，或行使此權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並無優先購股權的條款，惟百慕達法例並無限制此等權利。

##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本年內一直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核數師

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簡肇昌

香港  
二零零四年七月七日